

方便營商諮詢委員會
第五十二次會議

議程第2(c)項：簡介招攬人才措施

目的

本文件旨在向委員簡介政府積極招攬全球人才的措施。

背景

2. 人力資源是重要的發展動能。過去幾年，本地勞動力大幅下降。政府致力培養本地人才，惟採取有關措施將需時取得成果，而輸入人才則可迅速有效紓緩嚴重而迫切的人力短缺問題。就此，行政長官在《2022年施政報告》中公布一系列措施，以更果斷進取和更具針對性的方式吸納外來人才。

3. 優化輸入人才安排的措施已於2022年12月底推出，包括：

- (a) 推出「高端人才通行證計劃」（「高才通計劃」）；
- (b) 放寬「一般就業政策」和「輸入內地人才計劃」；
- (c) 取消「優秀人才入境計劃」的年度配額；
- (d) 優化「科技人才入境計劃」；
- (e) 放寬「非本地畢業生留港／回港就業安排」；
- (f) 延長各項輸入人才計劃的逗留期限；
- (g) 開設「香港人才服務窗口」（「人才窗口」）；及
- (h) 更新人才清單。

4. 政府就吸引人才的措施已訂下績效目標，是在 2023 年至 2025 年期間，通過各項人才入境計劃，每年輸入至少 35 000 名預計留港至少 12 個月的人才。截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約 38 000 人已經抵港，有關數字已超出所訂的目標。

5. 上述各項輸入人才安排措施的一覽表請見附件。當中，我們希望向委員重點介紹「高才通計劃」及更新的「人才清單」。

高端人才通行證計劃

6. 「高才通計劃」的申請資格透明及清晰，旨在吸引世界各地的高收入及高學歷人才。外來人才若符合以下三個申請資格中的任何一個，會向他們發出為期兩年的通行證來港探索機遇：

- A 類申請 - 在緊接申請前一年，全年收入¹達港幣 250 萬元或以上的人士
- B 類申請 - 獲全球百強大學頒授學士學位、並在緊接申請前五年內累積至少三年工作經驗的人士
- C 類申請 - 在緊接申請前五年內，獲全球百強大學頒授學士學位，但工作經驗少於三年的人士

A 類及 B 類合資格人士不設限額，但 C 類人士的每年配額上限設定為 10 000 人，以盡量減少對本地剛畢業的大學生所構成的直接競爭。

¹ 全年收入是指應課稅的就業或業務收入，包括薪金、津貼、股票期權及從其擁有的公司所得的利潤。

7. 「高才通計劃」的反應非常踴躍。自2022年12月28日推出至2023年7月31日，申請及審批數目分項如下：

	A類	B類	C類	總數
接獲申請宗數	10 884	21 129	9 030	41 043
獲批申請宗數	5 754 (19%)	16 974 (56%)	7 455 (25%)	30 183 (100%)

8. 30 000宗獲批申請當中，超過一半的人士是屬於B類申請，擁有豐富工作經驗的百強大學畢業生。四分一的獲批人士是擁有較少工作經驗的百強大學畢業生，即C類申請。年齡方面，約74%的獲批申請人為40歲或以下。

更新的人才清單

9. 政府制訂人才清單的目的為識別香港需要、但本地短缺而又難以在短時間內培訓的優秀人才，並應用相關人才入境計劃以協助僱主按需要申請從外地引入專才，以配合香港經濟高增值及多元化的發展。人才清單自2018年首次公布以來已應用於「優秀人才入境計劃」。

10. 為更進取地招攬外地人才，2022年《施政報告》宣布擴大人才清單的應用，並盡快更新人才清單，以反映各行各業的最新短缺情況。人才清單的應用已於去年12月28日起擴展至「一般就業政策」和「輸入內地人才計劃」，並豁免僱主進行市場供應測試。經檢討後，政府於今年5月16日公布了更新的人才清單，把涵蓋的專業工種由原有13項增加至51項。擴大後的清單有助吸納更多高質素人才，支持香港經濟及社會的高質量發展。

11. 政府會因應本地人力情況，適時檢視及更新人才清單。相關政策局及部門會與行業持份者保持溝通，了解業界對人力需求的意見。

未來工作方向

12. 勞工及福利局會密切監察吸引人才措施的推行情況。為加強對來港人才的支援，實體的「人才窗口」快將成立，

以加強在世界各地的人才交流、推廣和聯繫工作，並與內地及海外多個經濟貿易辦事處的招商引才專組合作。

13. 請委員備悉本文件的內容。

勞工及福利局
2023 年 9 月

輸入人才計劃

輸入人才計劃	對象／申請資格
<p>高端人才通行證計劃（「高才通計劃」）</p>	<p>(a) 全年收入達港幣 250 萬元或以上的人士（A 類申請）</p> <p>(b) 獲全球百強大學頒授學士學位、並在申請前五年內累積至少三年工作經驗的人士（B 類申請）</p> <p>(c) 在申請前五年內獲全球百強大學頒授學士學位，但工作經驗少於三年的人士（C 類申請）</p>
<p>一般就業政策</p>	<p>有意前來／留在香港就業的專業人士（不包括內地中國居民）</p>
<p>輸入內地人才計劃</p>	<p>有意前來香港就業的內地中國居民</p>
<p>優秀人才入境計劃</p>	<p>有意來港工作及定居，而未在港獲聘用的高技術人才或優才</p>
<p>非本地畢業生留港／回港就業安排</p>	<p>在香港修讀全日制經本地評審課程；或修讀香港的大學於粵港澳大灣區設立的辦學機構而獲得學士學位或更高資歷的非本地畢業生</p>
<p>科技人才入境計劃</p>	<p>合資格公司申請輸入非本地科技人才到香港從事研發工作</p>
<p>輸入中國籍香港永久性居民第二代計劃</p>	<p>已移居海外的中國籍香港永久性居民的第二代</p>